

部頒「高速鐵路車輛技術標準規範」

第二章 一般規定

2.10 環境品質

2.10.1 噪音

車輛所產生之噪音應儘可能降低，使系統營運時產生之環境噪音符合中華民國相關法規之規定。

2.10.2 微氣壓波

當列車以其最大容許速率進出路線上任一隧道時，應儘量降低對附近環境所造成之氣壓變動、噪音、振動等衝擊。

2.10.3 車廂內電磁波

列車車廂內之時變磁場量測值應符合行政院環保署公告『限制時變電場、磁場及電磁場曝露指引』之規定，量測方法採用 BS EN50500:2008 標準。